

2024年-2025年加油（气）站柴改汽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安全验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及评审

（招标编号：JSWD202401009）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连云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2025年加油（气）站柴改汽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安全验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及评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连云港石油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4年-2025年加油（气）站柴改汽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安全验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及评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4年-2025年加油（气）站柴改汽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安全验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及评审：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以下条件属于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4、投标人须具备：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业务范围包含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药品和医药制造业）；
- 5、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安全评价师或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
- 6、投标单位拟报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的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纳时间为2024年1月-2024年3月（社保缴纳证明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投标人无出借挂靠资质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4-18 08:30到2024-04-25 18:00

获取方式：招标文件的获取 5.1、请于2024年4月18日至4月25日，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19楼1919）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5.2、请投标人携带下列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一份前来报名：（1）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2）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原件供查验；（3）营业执照、资质证书；（4）项目负责注册证书、社保证明等资料。 5.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现金)，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5-09 09:3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5-09 09:3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9楼（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招标公告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连云港石油分公司（招标人）的2024年-2025年加油（气）站柴改汽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安全验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及评审（项目名称）已经批准建设，建设资金自筹，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并签订框架协议。

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4年-2025年加油（气）站柴改汽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安全验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及评审；

（2）项目地点：中石化江苏连云港石油分公司所属各加油站内；

（3）服务期限：2年（2024年1月至2025年12月）；

（4）招标范围：2024年-2025年加油（气）站柴改汽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安全验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及评审；

（5）质量标准：合格；

（6）最高限价：安全条件审查28000元/加油站、安全验收评价32000元/加油站、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及评审10000元/加油站。

中标候选人推荐：本项目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推荐5名中标候选人，排名前3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中标候选人数量小于5家，大于等于3家，则排名前3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中标候选人数量不足3家时，本项目重新招标。

项目分配：招标人根据中标人企业规模、资质等级、人员情况、拟发包项目规模、工期以及报价情况进行设计项目分配。中标人排名顺序不作为分配顺序依据。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以下条件属于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4、投标人须具备：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业务范围包含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制品和医药制造业）；
- 5、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安全评价师或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
- 6、投标单位拟报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的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纳时间为2024年1月-2024年3月（社保缴纳证明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投标人无出借挂靠资质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三、其他

（1）有隶属关系（包括控股）或同一法人下属连带关系（包括控股或参股）或相互参股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法人代表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以上企业，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段投标，否则其投标均作无效标处理。

（2）招标人谢绝挂靠单位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如发现挂靠单位报名，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如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现挂靠单位投标并中标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

（3）投标文件内容不得失实或弄虚作假，否则按无效标处理，已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四、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请于2024年4月18日至4月25日，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19楼1919）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5.2、请投标人携带下列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一份前来报名：

- （1）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
- （2）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原件供查验；
- （3）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 （4）项目负责注册证书、社保证明等资料。

5.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现金)，售后不退。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连云港石油分公司

联 系 人：金工

电 话：0518-80526666

招标代理：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19楼

联 系 人：孙渝博

电 话：13775440222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连云港石油分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盐河北路

联 系 人：金工

电 话：0518-80526666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 址：朝阳东路凤凰国际大厦19楼

联 系 人：孙工

电 话：13775440222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承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